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三维丝

公告编号：2018-178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
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全体与会代表无记名投票，选举王燕红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燕红女士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另外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其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一致。

王燕红女士符合《公司法》规定的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王燕红女士简历

王燕红女士，198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法学学士；王燕红女士于2008年10月至2010年12月担任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11年3月至2016年8月担任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2017年7月至2018年1月担任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系统管理经理；现任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法务经理。

截至目前，王燕红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其他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燕红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王燕红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